

#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甘肃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

甘肃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交设股份”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甘肃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辅导人员

本次辅导期内，华龙证券对交设股份辅导工作组组成了专门的辅导工作小组。辅导工作小组由董灯喜、康勇、尹雅宜、崔婧 4 名具有辅导资格的人员组成，其中董灯喜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以上辅导人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强的敬业精神，且不存在同时承担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况。

#### （二）接受辅导的人员的组成及变动情况

交设股份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交设股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法定代表人。

### (三) 辅导时间及方式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设股份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签订了辅导协议，并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甘肃监管局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在网站上对交设股份辅导备案文件进行公示。

本辅导期间为交设股份第七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本期辅导采取电话、微信等非现场辅导方式。

### (四) 辅导的主要内容

1、辅导机构持续关注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程序规范情况；持续关注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内部决策程序、参与特许经营项目投标的进展；持续关注公司股价波动、经营业绩、持续经营能力变化情况，并就相关情况与交设股份保持沟通。

2、辅导机构持续督促公司的合规能力建设，重点围绕证券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开展培训，持续强化辅导对象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 (五) 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参与本次辅导的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均能较好的配合辅导工作。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辅导期内，在相关各方的积极配合下，辅导进程得以稳步推进，实际执行情况与前期辅导工作安排保持一致。本次辅导，辅导人员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到了勤勉尽责、诚实信用，如期完成了各项辅导工作，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

### （二）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公司可加强对国家宏观经济波动与行业政策及相关信息的收集与分析，及时根据政策导向调整经营战略。在巩固现有业务优势的同时，积极拓展多元产业，优化产业结构，激发创新活力和内生动力，有效应对国家政策变化可能带来的风险。同时，企业可重点把握市场需求变化与市场竞争态势，着力提升内部运营效率、强化财务监控，确保运营高效与资金流转；持续加强技术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提升整体盈利能力。

2、公司 2024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5.34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达 49.36%，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等，此类客户具有稳定的资金来源，资信状况良好，发生违约的可能性较低。为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公司已设立合同履行办公室，配备专职人员，系统梳理经营合同履行情况，建立应收账款工作台账；制定催收清欠工作计划，加强与合同方的沟

通协调，全力推进应收账款催收清欠工作；同时，交设股份将督促各子公司落实应收账款催收清欠工作，并牵头协调相关生产部门共同推进应收账款回收工作。

### 3、公司参与特许经营项目投标的最新进展情况

本辅导期内，公司中标项目情况：G30 连霍高速公路百花“羲皇故里·多彩百花”主题服务区改造提升特许经营项目、G30 连霍高速公路布隆吉“飞天文化”主题服务区改造提升特许经营项目、G30 连霍高速公路酒泉“盛世汉武”“航天科技”主题服务区改造提升特许经营项目、G22 青兰高速公路平凉“问道崆峒·养生平凉”主题服务区改造提升特许经营项目。本期联合体中标项目的实施可以发挥联合体成员各方的业务资源优势，有利于公司的业务拓展，对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水平具有积极意义。

公司参与投标项目情况：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 S35 景泰至礼县高速公路靖会段特许经营项目投标的议案》。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作为投资人联合体成员共同参与 S35 景泰至礼县高速公路靖会段特许经营项目投标。

随着辅导工作的不断深入，华龙证券辅导小组将继续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研判公司所处行业及上下游市场环境变化及行业发展动态，并与管理层保持及时、充分的沟通讨论。辅导小组将持续严格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督促公司完善内部治理、确保合规运作；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与相关各方协商制定整改方案并敦促落实。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为进一步提升辅导工作的质量,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持续深化辅导工作,后续工作主要集中在如下几个方面:

(一) 会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针对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公司现存问题进行整改督导,持续关注公司股价波动、相关经营指标的变化情况,重点关注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加强对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政策法规变化及主要竞争对手的研究,提升其战略前瞻性和市场应变能力。

(二) 持续辅导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系统学习法律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使其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三) 持续督促交设股份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职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规范三会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决策流程和信息披露程序。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甘肃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之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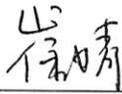
董灯喜



康勇



尹雅宜



崔婧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9日

